

【附件三】

桃園市立 107 學年度 建德國小 實施總量管制入學作業流程表

	時間	內容	備註
1	107.3.12(一)	戶政事務所造冊基準日	
2	107.3.19(一)	成立「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」	校長、行政人員代表、 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
3	107.4	召開總量管制轉介協調會議	
4	107.4.18(三)	1. 本校造冊分發之新生辦理報到【免經審查錄取學生】。 2. 候補學生於 4/18(三)08:30-15:00 至本校川堂繳交下列資料，辦理資格登記。 (1) 繳交「學生資格登記表」 (2) 現場核對設籍資料 (3) 現場驗證設籍日期	本校 107 年 3 月 12 日經戶政事務所造冊分發入學之學生，免經審查；若造冊後再設籍之學生可登記為候補學生，依總量管制入學資格審查規定排序，按順序遞補至額滿為止。
5	107.4.26(四)	候補學生補繳證件最後期限	逾時證件仍未備齊者視同放棄登記入學資格
6	107.4.26(四)	寄送造冊分發之新生未報到通知	本校新生分發名冊內未報到之學生，將以掛號方式寄送通知單(郵寄至戶籍地)，未於期限內完成報到者，視同放棄本校入學資格。
7	107.4.27(五)	辦理候補學生資格審查排序	
8	107.4.30(一)	登記結果呈報本校「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」核定	
9	107.5.1(二)	公布候補學生錄取順序名單。	公告於本校網頁
10	107.5.16(三)	造冊分發之未報到新生補報到最後期限(當日 16:00 止)。	逾時未完成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本校之資格，併同超額新生轉介鄰近學校就讀。
11	107.5.17(四)	公告可遞補學生缺額數	公告於本校網頁
12	107.5.18~5.29	個別通知候補學生依序遞補，未遞補上者為超額學生。	地點：本校教務處
13	107.5.30(三)	公告本校錄取名單，並通知超額學生到本校領取轉介單。	公告於本校網頁
14	107.5.31(四)	超額學生到本校領取轉介單，至受轉介學校報到。	領取地點：教務處註冊組

※作業時程以本校網路公告為準。